

证券代码：872381

证券简称：富利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平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3 年度

董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情况）、主营业务分析（利润构成、收入构成、现金流量状况、主要客户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研发支出、资产结构分析）、补充材料（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营业收入预算、融资预算、员工规划、运营规划、盈亏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监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决定发表了相关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为关联交易方广东秦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本议案股东全部参与表决。

(九)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黄平、肖辉娜、邓荣林、孙仕一、李堂龙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规定继续履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萧莉娜、刘丽如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规定继续履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贤耀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邹中国律师、王剑聪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黄平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肖辉娜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邓荣林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仕一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堂龙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萧莉娜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丽如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广东贤耀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富利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